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3 年 6 月

目录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5
议案一：关于拟签订〈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房屋征收相关事项的议案.....	7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为能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或其代理人应准时到达会场签到并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结束前没有通过现场、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的，或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总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不得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其授权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本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会议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

四、为了保证会议的效率，每一股东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股东违反前款规定的发言，主持人可以拒绝或者制止。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在所有股东的问题提出后统一进行回答。但与本次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由推选出的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参加计票、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授权代表不得参加计票、监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28 日 14:0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至 2023 年 6 月 28 日止。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二、会议地址：杭州市余杭区勾庄工业园小洋坝路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 楼董事会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李梅女士

五、会议议程：

（一）股东签到

（二）主持人宣布到会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数符合大会法定人数，宣布大会合法有效，正式宣布大会开始

（三）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四）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拟签订<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房屋征收相关事项的议案》

（五）与会股东（或其授权代表）现场讨论、投票表决

（六）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七）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八）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九）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拟签订<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良渚街道办事处因“良渚新城中央商务区项目”建设需要实施房屋征收，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所有的良渚厂区房屋属于征收范围内。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良渚街道办事处根据国务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相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对公司实施征收补偿，拟与公司就征收地块的征收补偿相关事宜签订正式的《余杭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补偿金额为人民币109,667,061元（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一、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双方

甲方：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良渚街道办事处

乙方：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要内容

1、乙方房屋情况

乙方房屋座落在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运河村，乙方合法登记的土地面积10581.5平方米，权证证号：杭余出国用（2013）第110-266号，用途：工业用地。产权证登记的房屋建筑面积13893.05平方米，未登记建筑面积2144.39平方米。

2、补偿金额

本次征收的补偿金额合计人民币109,667,061元，由土地补偿、房屋补偿、房屋装修补偿、附属物及绿化补偿、设备设施补偿、临时安置过渡费补助、停产停业损失补助、工业用地容积率补助、按时评估签约腾空奖励等组成。

3、付款方式

本协议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首笔款项65,800,237元；房屋完全腾

空并经甲方验收，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二笔款项32,900,118元；乙方移交相关产权证件及注销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付清余款10,966,706元。

4、房屋搬迁

乙方在协议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将甲方项目红线范围区域（公司良渚厂区门卫室部分）腾空交给甲方。其余厂区于2024年12月30日前搬迁腾空房屋交给甲方，并经甲方验收确认。

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被征收资产所涉及的厂房包括公司办公楼、真空钎料和银浆事业部，公司在余杭区钱江经济开发区还有两处相邻厂区，分别位于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启航路82号和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奉口村余政工出[2019]33号地块，公司有足够的场地及时间实施平稳搬迁。本次征收搬迁事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征收将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政策的相关规定，对上述征收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议案已经2023年6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3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了《华光新材关于拟签订<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8日

议案二：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房屋征收相关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中已经确定了双方主体、征收补偿款金额、征收补偿款金额的支付安排等主要条款，为加快推进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良渚厂区房屋征收相关事宜，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基于《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内容，决策和办理公司良渚厂区后续房屋征收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后续签署正式的征收补偿协议以及此次被征收事项涉及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公司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并由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行使，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议案审议通过起至公司收到良渚厂区所有征收补偿款为止。

本议案已经2023年6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报告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